感謝您長久以來對本公司的支持,關於本公司前基金經理人不當投資損失之差額給付事宜, 業已向金管會報備,目前公司針對事件期間受影響的受益人規劃進行給付說明及公告,至於 後續付款作業,公司將於所有準備工作完成後,立即發佈付款日期並進行付款作業,同時, 亦儘快將款項給付受益人。

## 謹此,向您說明給付差額之原則:

若您於事件期間申購或買回該基金時,原公告淨值與本公司經還原未持有不當投資股票後之淨值有所差異,本公司將支付差額;若經計算後對您有利時,公司將不會追討其差額。若您於事件期間持續持有該基金,公司將以完成處分之日所造成的淨值差異,予以支付差額。公司將協請相關機構完成付款準備作業後,於付款日以匯款或雙掛號郵寄支票方式支付,為維護您的權益,因而所產生之匯費及郵費部分,公司將全數負擔。

第一金投信將竭盡全力確保投資人的權益。若您對於給付事宜有任何問題,歡迎來電洽詢公司服務專線0800-005-908,我們將有專人為您詳細說明。

注意:1. 第一金證券投資信託股份有限公司(下稱「本公司」)依個人資料保護法等相關法令規定,於經營獲主管機關核准營業項目範圍內之特定目的,需蒐集、處理或利用您的個人資料,該資料只會於締結金融產品各項服務契約前、契約存續期間及法令規定之保存期間內被處理或利用。您的個人資料原則上僅會以電子檔或紙本形式於我國境內,供本公司、本公司之委外廠商處理及利用;其利用範圍包括本公司將您的個人資料交付予委外廠商或與本公司具有合作、委任等關係之第三人或往來之機構或對本公司具有管轄權之金融主管機關、司法機關以其他依相關法律規定得對其揭露之機關、機構或個人,及其他經主管機關指定之機構。本公司基於上述原因而需蒐集、處理或利用您的個人資料時,您可以自由選擇是否提供您的個人資料。且可以基於我國個人資料保護法第三條規定,向本公司及各營業據點行使法定權利,您可以在我們的官方網站上找到聯繫我們的電話號碼以及地址。惟若您選擇不提供個人資料或是提供不完全時,基於相關業務之執行所需,本公司將可能無法提供您完善的服務。2本基金經金管會核准或同意生效,惟不表示本基金絕無風險。本公司以往之經理績效不保證本基金之最低投資收益;本公司除盡善良管理人之注意義務外,不負責本基金之盈虧,亦不保證最低之收益、投資人申購前應詳閱本基金公開說明書。各銷售機構備有公開說明書,歡迎索取,或自行至公開資訊觀測站(newmops.tse.com.tw)下載。(本基金無受存款保險、保險安定基金或其他相關保護機制之保障)3.本文提及之經濟走勢不必然代表本基金之績效,本基金投資風險請詳閱基金公開說明書。第一金投信總公司地址:台北市民權東路三段6號7樓;電話:(02)2504-1000